

河北省法律职业教育联盟文件

冀法律职教联盟 [2024] 6 号

关于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 技能大赛(中职组)“法律实务”赛项的通知

各参赛单位:

根据河北省教育厅下发的《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冀教职成函〔2024〕54号文件精神,现将河北省中等职业院校法律实务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河北省教育厅

河北省法律职业教育联盟

承办单位:保定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协办单位:北京速录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房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比赛日程安排

1. 报名时间与平台

时间:2024年12月8日-12月14日18:00

平台: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平台

(<http://hbszjs.hebtu.edu.cn/jnds>)

2. 赛前说明会时间与平台

时间:暂定2024年12月15日上午9:00-10:00

平台:腾讯会议,具体会议号说明会前通知

3. 报到时间与地点

报到时间：2024年12月24日 14:00-15:00

报到地点：保定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一楼报告厅

乘车路线：市内乘8路、13路、57路、68路、69路、103路、106路、107路公交车在百花影院(市职教中心)站下车西行150米路北。

4. 领队说明会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4年12月24日 15:00 -16:30

地点：保定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一楼报告厅

5. 比赛时间与地点

比赛时间：2024年12月25日

比赛地点：保定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实训楼四楼

三、参赛对象与组队方式

参赛选手必须是河北省2024年度中等职业学校在籍学生。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不得跨校组队。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或学校开具的带公章的学籍证明）参加比赛，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

本赛项为团体赛。每所学校限报2支参赛队参赛，每支参赛队由3名选手和1-2名指导教师组成，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每校设领队1人。

四、比赛内容与规程

竞赛分三个模块：

模块一：基层常用法律文书制作及法治宣传课件制作（50%）此模块包括法律文书撰写（20%）、法治宣传教育课件制作（30%）两个典型任务，为团队合作项目。法律文书撰写项目要求团队根据提供的案情材料，撰写一份法律文书；法治宣传教育课

件制作项目要求团队根据提供素材及要求，制作一份法治宣传教育课件。

模块二：法律专业知识(25%)。此模块为个人比赛，取团队平均 4 分。内容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法理学、宪法、民法基础、劳动法基础、民事诉讼法等。赛题类型为单选题、多选题和是非题。

模块三：法律文书数字化信息采集与转化(25%)。该模块为个人比赛，取团队平均分，赛题类型为操作题。法律音频文件数字化采集转化要求根据法律文书的音频进行听打操作，将音频文件转化为电子文件。

比赛内容详见附件《2024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法律实务”赛项规程》。

五、参赛守则

1. 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
2. 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
3. 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
4. 竞赛过程中不得使用任何通讯工具，不得携带书籍、参考资料，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通讯工具或违禁资料进入赛场，按作弊处理，取消参赛资格。
5. 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不得在赛场内滞留。
6. 到达竞赛结束时间，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不得拖延。

7. 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的仪器设备。

8. 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代表队领队可以比赛结束后（选手赛场比赛内容全部完成）1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大赛执委会提出申诉。

六、参赛须知

1. 参赛学校请于2024年12月8日-12月14日18:00 前在“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平台”（<http://hbszjs.hebtu.edu.cn/jnds>）官网进行网上报名，填报指导教师和学生参赛信息。

2. 各队须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姓名（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此信息将作为赛场考务安排、成绩公布、证书发放的依据。信息一经上报，不得更改。如因学校上报信息不准确带来的一切后果，参赛学校自行承担。

3. 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报名后，原则上不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将取消参赛资格。

4. 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或学校开具的带公章的学籍证明）参加比赛，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

5. 参赛选手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按照公安机关要求，未携带身份证的人员不能入住宾馆。

6. 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

7. 本次竞赛不收取参赛费用，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费用自理，组委会不再指定住宿地点，参赛队可以提前自行选择。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戈老师 15533121568

刘老师 15533121618

附件：

1. 2024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法律实务技能赛项规程

河北省法律职业教育联盟

2024年11月14日

